

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10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繼續開會

時 間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9 時 1 分至 13 時 7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潘委員維剛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 一、審查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有關中國輸出入銀行、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含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審查本院委員孫大千等 21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四條之一、第十四條之二及第八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 三、審查本院委員李應元等 16 人擬具「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 四、審查本院民進黨黨團擬具「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 五、審查本院委員陳學聖等 21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七條、第十四條及第八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 六、審查本院委員潘維剛等 17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 七、審查本院委員潘維剛等 17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十四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案。
- 八、繼續審查本院委員李應元等 23 人擬具「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 九、繼續審查本院委員盧秀燕等 23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十四條及第二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 十、繼續審查本院委員許添財等 20 人擬具「所得稅法第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 十一、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主席：今日議程是審查兩個預算案跟十個法案，採分別報告、合併詢答方式來進行。我們要請提案委員說明提案旨趣之前，我在這裡要特別先做一個說明，第一，孫大千委員的提案，當時他是

針對行政院提出的證所稅草案，所提出的一個相對版本，所以他要將這個案子撤案，今天我們不必做討論及審查。第二，本席要特別做說明的是，有關今天報載指出，因為是選舉紅利，所以我們要審減稅法案，我想事不關這部分，跟選舉也無關，大家可能多慮了。在上禮拜，本席也召開了對於資本市場，我們的租稅政策、租稅結構的專案報告，我們認為健全租稅制度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課題，所以我們今天只是安排了相關的法案，因為明天會進入協商，所以我們也要等到預算審查完畢，基金預算審查完畢，我們才開始排法案，希望大家不要有這種先入為主刻板化的想法，我們也知道在全年的稅收上，今年可能可以增加 1,700 億，因為我們做了稅負的調整，調整是否合理，或是如何讓它更健全、更合理，這才是我們要探討的問題跟方向。

現在進行修法說明，請提案人李委員應元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李委員不在場。

請民進黨黨團提案代表說明提案旨趣。（不說明）民進黨黨團代表不說明。

請提案人陳委員學聖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陳委員不在場。

接下來輪到本席說明提案旨趣，請羅委員明才暫代主席。

主席（羅委員明才代）：請提案人潘委員維剛說明提案旨趣。

潘委員維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本席有兩個提案，在這裡特別做一個說明，一個是有關證所稅的部分，因為明天要進入協商了，對於這個部分，大家很期盼，也認為如果現在證交稅內含證所稅，那我們應該如何調整，讓它更符合實際。對於目前國民黨的黨版，本席也非常支持、全力支持，首先我第一個要表達的就是，希望我們不分黨派，讓這件事儘快能夠有結果，這對於股市來講，的確有一個正面的效應，而且大家也期盼很久，所以我們希望在明天能有具體的結論。本席這一次所提的修正案是更簡化這個版本，也作為明天併案審查以及協商時的參考，因為本席的提案就是讓它核實，亦即除了未上市櫃繼續保留證所稅，以及非居住者保留證所稅之外，其他的部分就不再有證所稅，我想這樣的提案，對於所有的證券業者及股民而言，都是簡而易懂。我們知道原來 IPO 就已經有這樣的稅制，所以我認為，這樣可以讓它更符合實際，這是本席在這個提案上的意見。

另一個提案就是針對股利所得的部分，股利所得也是投資人是否願意進入資本市場或作為股票投資的一個重要參考，所以我們也期盼，因為我們現在內外資相去太大，當然我們的目的並非只是為了內外資要一致，但是我們可以看得到，現在外資的稅率是 20%，但是我們本國除了 20% 之外，還要併入綜所稅，例如現在又剛好徵了富人稅，所以原來 40% 已經變成 45%，加上 2% 的補充保費就是 47%，再加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 17%，兩稅合一可扣抵二分之一，亦即是 8.5%，加總起來將近有 55.5%。我也曾請教過邱正雄前部長，他還細算了一下，雖然不到 55.5%，但也有百分之五十四點多，我覺得的確是過高，因為租稅必須合於人性、合於實際以及合理，大家才會非常願意納稅，今天報紙也指出，我們今年的證交稅已經減少，這其中當然有很多因素，但是我們也可以看到，外資到台灣來大部分也都放在股市，真正的投資大概只有二十幾億，但是一年大概有 2,030 億這麼大的數字，昨天有 100 億美金就這樣領走了，對我們的股市來講，現在外資的持股比例非常高，但為什麼我們本國人民對於股市反而舉足不前？而且我們也知道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對我們今天健全的股市有幫助嗎？也就是，有很多人變成假外資，

如果從法律上來講，它當然是外資，但以實際上來講，它只是透過國外的公司回到國內，稅負的差距卻很大，讓人民不得不做這樣的思考。另外，一般自然人跟法人也大為不同，如果法人是 20%，自然人卻要負擔沉重稅負，將造成新的社會不公。如果我們要便宜行事，認為這裡有錢，就多課一點稅、多拔一點毛，我們都知道，即使是拔鵝毛，也要一根一根拔，一次拔一片，我看牠也會受不了。

為了健全股市，我覺得我們應該對這部分做審慎的考量，我們也知道，現在的現金股利不一定獲利，而且股票股利係屬股票的分割，將它視為所得與國際認定上並不完全符合，因此我們期盼，同時也要鼓勵本土的國人支持我們的資本市場、支持我們的產業，為了鼓勵他們，我們應該來做投資所得、租稅上的優惠。雖然美國算是非常高股利的國家，但是大家要知道，在我們周邊的國家，包括香港、新加坡都是零稅負；我們再看中國大陸，原來是 20%分離課稅，後來變成 10%分離課稅，但是只要持有股票一年以上，就變成零稅負。亦即世界各國把所有的資本市場都認為是戰略的發展，在戰略的思考上，我們到底要扮演何種角色，在我們連續衰退，而且是連續 20 季所有現金淨流出將近六兆六，此外企業也是高額儲蓄的情況下，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面對這樣的課題，大家一起來思考。

今天報紙也說了，我們去年大概超徵七百多億元，今年大概可以達到 1,700 億元，所以我們在整個稅改的過程裡，原來我們調整的稅負是不是有適當，針對這部分，我覺得應該讓它核實，而且要讓人民樂於納稅，讓國家整體的發展有所進展，這是我們不得不去面對的事實。尤其我們看到，譬如菸捐，菸捐竟然高於菸稅，我覺得這都是不合理的現象，菸稅到底如何提高，我知道財政部已經有提出來了，如果已經在立法院，我們也會儘快排列議程，但是我們不該便宜行事，感覺好像多納一點稅、捐多收一點、愛怎麼花就怎麼花，就以我們的健保補充保費為例，原來我們預計 2%大概是 260 億，但是我們現在已經快接近 500 億了，將近當初預期目標的 2 倍，難道我們調回 1%不是核實嗎？所以我覺得這些問題需要大家共同理性探討，謝謝。

主席（潘委員維剛）：現在請財政部張部長報告預算案以及針對行政院提案說明修正要旨，並回應委員提案。

請財政部張部長說明。

張部長盛和：主席、各位委員。

大院今天審查中國輸出入銀行及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含臺灣銀行、臺銀人壽保險及臺銀綜合證券等 3 家子公司）105 年度營業預算，還有各位委員的提案以及臺灣金控條例。逐案簡要報告如下：

一、中國輸出入銀行

（一）設立目的及業務重點

該行係依據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設立之輸出入信用專業銀行，旨在配合政府經貿及金融政策，協助廠商拓展對外貿易，以增加國內就業，持續促進我國經濟發展；其主要業務包括辦理各種融資及保證業務，以提升廠商出口競爭力及促進產業升級，並辦理各項輸出保險業務，保障廠商從事出口貿易及海外投資，避免國外政治危險及信用危險發生時所肇致之重大損失，藉以